

# 北京信息科技大学学生课堂行为规范

(校教发〔2011〕68号)

为维护课堂教学秩序，严格课堂纪律，营造良好的课堂学习氛围，保证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，特制定本行为规范。

一、学生应遵守上课时间，按时上课，不迟到，不早退，不旷课；学生应服从授课教师对课堂的管理，学生迟到、早退应征得授课教师同意后方可进入或离开课堂。学生因病因事不能正常出勤者应履行有关请假手续。

二、学生应讲究礼貌、尊敬教师。进入教室应衣着整洁、大方得体、文明，不得穿拖鞋、背心等进入课堂；应积极参与教师课堂教学活动，回答问题应起立，声音宏亮；学生要求发言应主动示意老师，获准后可发言，注意礼貌用语。

三、教师讲课时，学生必须遵守课堂纪律，专心听讲，保持课堂肃静，不准做勾肩搭背、随意走动、吃东西等与课堂无关的活动。

四、未经授课教师允许，课堂内不得使用电子和通讯设备(如电脑、手机等)，已带入课堂的通讯设备必须关闭电源。

五、要保持整洁的课堂学习环境。课堂内不准随地吐痰、乱扔果皮、纸屑等杂物、废品。

六、其他班级上课期间，不得任意进入，不得在教室附近大

声喧哗。

七、校内外人员旁听课程均应到教务处办理有关手续，旁听学生应自觉在教室后排就坐，并不得影响学生正常上课。

八、违反课堂行为规范，扰乱课堂秩序，影响教师正常讲课和同学听课，经批评教育仍不改正者，教师可停止其听课，令其退出教室，按照学校违纪处分有关规定给予相应处理。